1. 中小企业声明函(与原件一致)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国共产党威信县委员会宣传部(单位名称)的纪念"扎西会议"90周年大会场地维修装饰及氛围营造设计制作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1.纪念"扎西会议"90周年大会场地维修装饰及氛围营造设计制作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服务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昆明可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7人,营业收入为148.792777万元,资产总额为348.252851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